

# 國比系學生海外實習小叮嚀：

## 註冊

出國期間仍應為本校在學學生且實習為課程之一，請記得要選課，也需要完成各學期註冊程序。

## 國際處

1. 最遲於出國前一個月內完成與暨大辦理簽訂行政契約書程序，範本請參照國際處網頁。
2. 實習結束後 2 星期內上傳心得、照片至國際處網頁及系辦（也要一份留存）。
3. 國際處表單：<https://oia.ncnu.edu.tw/p/412-1017-1245.php?Lang=zh-tw>

## 出國前

(系辦辦理)

1. 填寫「出差預定表」。
2. 如果非搭乘華航/長榮/星宇，請填寫「因公出國搭乘非本國籍航空申請班」並附上你的電子機票。
3. 如要先向學校借補助款，請提供你的「身份證字號」，「你本人的郵局局帳號」給系辦辦理相關程序。

## 回國後

(系辦辦理)

1. 提供「電子機票」、「臺灣-實習國家的各航段來回登機證存根」（上載之航班日期與編號需與電子機票一致）。
2. 如果是透過旅行社購買機票，請提供「旅行社代收轉付收據」，抬頭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，統編：01014220。
3. 上述的單據請在返國後 1 週內儘速提供至系辦辦理核銷。